

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

湘水办函〔2019〕5号

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 切实抓紧做好水利工程验收整改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州水利(水务)局、厅直有关单位、厅机关各有关部门:

为全面贯彻《水利工程验收整改工作方案》精神,落实省纪委监委驻厅纪检组有关水利工程验收整改要求,从根本上解决全省水利工程竣工验收滞后的问题,现就水利工程验收整改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高度重视工程验收整改工作

全省水利工程验收整改工作开展以来,未验收水利工程有所减少,但未验收项目仍然较多,同时在验收过程中存在验收不到位、不规范情况,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验收整改工作,形成单位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,牵头部门组织、相关部门参与的验收整改工作机制,把验收整改工作责任落实到人,强力推进验收整改工作落实。

二、明确验收整改任务和时间节点

验收整改的范围是2017年及以前已完工未验收或验收不规

范的各类水利工程项目,包括水库、水闸、水电站、堤防、泵站、河湖连通工程、灌区工程、农田水利、安全饮水工程、以及中小河流、四水治理、水土保持项目。要求各责任单位在2019年上半年,至少完成验收任务的1/3,同时做好待验项目的验收准备工作;2019年底以前应全面完成验收任务。

三、切实抓好验收整改措施落实

一是细化措施方案。各单位应对本单位所有应验收项目进行清理,结合每个项目验收准备工作的完成情况,制定验收工作计划,明确验收各阶段的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。市州验收整改工作方案报省厅主管部门备案。**二是发挥项目法人作用。**验收整改工作的关键环节是项目法人,肩负着法人验收和竣工验收的准备工作任务,各单位要督促各自所监管项目的法人进一步压实责任,根据项目类别和规模有针对性的细化验收整改措施,切实提高验收效率。**三是加强检查调度。**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主管部门对验收工程的日常监管,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,及时提出整改意见,必要时对存在问题的项目进行重点督导;要及时跟踪掌握验收进度,对照各自拟定验收工作计划,对进度滞后的项目进行调度,挂图作战。**四是狠抓重点难点。**一般小型水利工程、农田水利项目,经验收主持单位同意,可采取分片验收、打捆验收、年度验收等形式或指定专项验收办法,简化验收流程;重点项目需要集中办理,重点督办,提出解决措施和方案,确保验收工程更加规范有序;对于验收难度大,遗留问题多的项目,逾期不能完成验收计划和准备工作

的,有关市县和单位应向省厅及时报告相关情况,省厅根据情况做好重点指导。**五是严肃验收整改责任。**建立水利工程验收整改工作通报和问责机制,省厅定期对全省水利工程验收工作进展情况通报,对验收整改工作不力,完成情况不好市州后三名和项目法人进行通报批评,与芙蓉杯考核和绩效评价挂钩。参加单位验收工作责任落实情况与其信用评价挂钩。

四、信息化动态管理验收工作台账

各单位要不断改进管理模式,推进验收情况信息化应用,建立健全验收工作台账,按照“验收一座,销号一座”的要求及时更新。同时,要求加强信息报送,为更好地掌握验收整改工作情况,各市州水利(水务)局有验收任务的部门须于每月 25 号前向省厅对口处室报送验收进度,今后接入水利云平台,项目验收信息由各有关单位自主填报,水利工程验收情况网上定期更新,实行动态管理。



... (faint text) ...

... (faint title) ...

... (faint text) ...

... (faint text) ...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